（上接B7版）

项 目	预测期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及其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及其确定依据
NCM产品生产线	5年	根据NCM产品生产线资产组的资产配置情况、历史运营情况、设备耐用年限确定；折现率为7.69%	根据生产线在正常维护下的剩余经济耐用年限确定

由上表可知，根据公司委托的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25〕494号）NCM产品生产线相关资产组可收回价值54,398.60万元，与账面价值相比评估减值15,948.04万元，减值率为22.67%。

（三）结合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对比同行业公司情况说明本期折旧费用增长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

1、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情况

公司名称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40	5.00	2.38~3.8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中伟股份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0~5	3.17~5.00
	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0~5	19.00~33.3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6	0~5	5.94~10.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8	0~5	11.88~25.00
格林美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	10.00	3.6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00	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
	办公设备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
华友钴业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5	0~10	10.00~2.5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6	0~10	20.00~5.6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0~10	20.00~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0~10	20.00~9.00
容百科技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5.00	2.38~9.5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	5.00	19.00~23.75
芳源股份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25	5.00	3.80~6.33
	办公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由上表可知，公司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选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折旧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处于同行业公司中间水平。

2、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固定资产原值、折旧相关财务数据及比率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公司	中伟股份	格林美	华友钴业	容百科技	芳源股份
期初固定资产原值	125,001.58	1,588,845.88	2,331,148.61	5,459,015.58	741,548.44	150,496.04
期末固定资产原值	145,304.50	2,701,390.61	3,152,209.90	6,361,016.57	910,412.59	165,755.97
固定资产上期折旧	7,689.21	88,648.10	120,810.58	292,486.11	43,792.69	10,152.67
固定资产本期折旧	11,878.28	136,609.50	164,358.00	440,029.87	59,869.40	12,506.14
折旧增长率	54.48%	54.10%	36.05%	50.44%	36.71%	23.18%
固定资产折旧比率（本期折旧/期初期末固定资产原值均值）	8.79%	6.37%	5.99%	7.45%	7.25%	7.91%

由上表可知，公司本期折旧费用增长率为54.48%，与中伟股份、华友钴业接近；固定资产折旧比率为8.79%，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与芳源股份接近，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募投项目建设完工时间不同所致。

综上，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2024年度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增长主要系2023年下半年至2024年期间，公司年产2.5万吨三元前驱体项目陆续转为固定资产，增加了固定资产原值，从而导致2024年折旧费用增加较多，具备合理性。

8、关于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

年报显示，公司应收票据期末余额2.28亿元，占流动资产比重为7.90%，同比增长184.95%，年报称主要系未终止确认的承兑汇票贴现增加所致。应收款项融资期末余额696.38万元，同比减少94.08%，年报称系主要系终止确认的承兑汇票贴现减少所致。

请公司：（1）逐项说明报告期内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类型、出票人信用等级、到期日分布、担保及增信措施等，说明未终止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是否存在到期无法兑付的潜在风险。（2）说明应收款项融资大幅减少的具体原因，是否系因贴现银行风控政策变化，公司票据信用等级下降或业务模式调整所致，并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终止确认标准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相关会计判断是否一致。同时，关于终止确认对当期利润的影响，请说明具体涉及的会计科目及具体计算过程

1、公司应收款项融资大幅减少的具体原因，是否系因贴现银行风控政策变化、公司票据信用等级下降或业务模式调整所致

公司应收款项融资期初余额11,757.37万元，期末余额696.38万元，大幅减少11,060.99万元，主要系（1）公司2024年第四季度收入19,707.83万元较2023年第四季度收入金额26,349.15万元大幅减少，导致期末应收款项融资下降幅度较大；（2）随着2024年国内金融机构普遍下调银行利率及贴现率，公司财务成本有所降低，加之公司现金流较为紧张，公司将收到票据在期末进行了贴现以回笼资金，亦使得期末应收款项融资有所下降。综上所述，公司期末应收款项融资大幅减少并非系因贴现银行风控政策变化、公司票据信用等级下降或业务模式调整所致，而是与公司自身经营、收入确认分布、金融机构贴现率下降、现金流状态等相关。

2、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终止确认标准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相关会计判断是否一致

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承兑汇票终止确认的会计判断

公司名称	承兑汇票终止确认标准
公司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公司根据承兑银行信用等级进行了划分，分类为应用等级较高的包括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六家大型商业银行以及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九家上市股份制银行。信用等级一般的包括上述银行之外的其他商业银行和财务公司。对于由信用等级一般的商业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的，公司不予以终止确认。
中伟股份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他人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格林美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华友钴业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
容百科技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
芳源股份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

由上表可知，公司对承兑票据终止确认标准未发生变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关会计判断一致。

3、关于终止确认对当期利润的影响，请说明具体涉及的会计科目及具体计算过程

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	1,073.28	-
	票据贴现	21,328.09	-548.27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应收款项融资终止确认产生贴现费用548.27万元，计入投资收益科目，减少当期利润。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报告期内公司因票据背书而终止确认应收款项融资金额1,073.28万元因账面价值，背书收到的对价等于其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未产生相关利得或损失；因票据贴现而终止确认应收款项融资金额21,328.09万元则账面价值，收到对价=票据到期价值（均系不带息票据，即票面金额，账面价值）-贴现利息，贴现利息=票据到期价值×贴现率×贴现期（贴现日至到期日），根据上述公式计算，收到对价金额20,779.82万元，贴现利息548.27万元。

（三）结合近三年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的规模及占流动资产比例变化趋势，说明公司票据结算政策是否稳定，是否存在因客户信用恶化导致票据结算占比被动上升的情况

公司近三年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规模及占流动资产比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2022年末
应收票据账面价值	22,816.15	8,007.08	46,233.13
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价值	696.38	11,757.37	10,865.74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价值合计	23,512.53	19,764.45	57,098.88
流动资产	157,752.48	201,195.45	262,376.24
占比	14.90%	9.82%	21.76%

由上表可知，2022-2024年末公司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计账面价值为57,098.88万元、19,764.45万元和23,512.53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为21.76%、9.82%和14.90%，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的规模及占流动资产比例呈现先下降再上升的变化趋势。

近三年，公司对主要客户均采取6个月内银行承兑汇票或电汇结算的方式，并对提前账期结算给予现金折扣，票据结算政策稳定。2022年公司三元前驱体销量、单价较高，营业收入规模较大，客户账期较短，由于新能源汽车行业上下游大多采用票据结算方式，导致期末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规模及占流动资产比例较大；2023年受行业去库存、原材料价格下降影响导致三元前驱体产品价格下滑，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滑42.38%，并且部分客户账期受上游影响延长，期末应收账款增加，导致2023年期末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规模及占流动资产比例下降较大；2024年公司营业收入规模相比上年基本持平，而公司主要客户由于新能源汽车行业下游客户提高了票据结算比例，其对公司也提高票据结算比例，票据结算比例由2023年的约48%提高为约70%，导致期末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规模及占流动资产比例上升。

客户对公司票据结算占比变动与新能源汽车行业下游结算方式变动有关，公司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的规模及占流动资产比例变化与公司营业收入规模、结算账期以及新能源汽车行业上下游结算方式变动有关。公司主要客户信用较好，不存在因客户信用恶化导致票据结算占比被动上升的情况。

9、关于应收账款

年报显示，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1.15亿元，其中一年以内的应收款余额为1.13亿元，且应收账款的97.48%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

请公司：（1）列示余额前五名客户的名称、欠款余额、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合作年限、交易背景、信用期、逾期情况、坏账计提情况，说明交易的商业实质及定价公允性，以及是否存在因客户议价能力较强而单独放宽信用政策的情形。（2）公司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占比较高，请结合公司业绩大幅下滑、行业整体回款周期、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公司是否存在放宽信用条件调节业绩的情形。（3）说明截至回函日，公司2024年末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比例，是否存在逾期回款的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对以上问题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公司说明

（一）列示余额前五名客户的名称、欠款余额、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合作年限、交易背景、信用期、逾期情况、坏账计提情况

1、公司应收款项融资大幅减少的具体原因

报告期内末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承兑人系"6+9银行"（指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六家大型商业银行以及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九家上市股份制银行）之外的其他商业银行，属于信用等级一般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存在到期无法兑付的潜在风险，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高于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6+9银行")，故公司对该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不终止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二）说明应收款项融资大幅减少的具体原因，是否系因贴现银行风控政策变化、公司票据信用等级下降或业务模式调整所致，并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终止确认标准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相关会计判断是否一致。同时，关于终止确认对当期利润的影响，请说明具体涉及的会计科目及具体计算过程

1、公司应收款项融资大幅减少的具体原因，是否系因贴现银行风控政策变化、公司票据信用等级下降或业务模式调整所致

公司应收款项融资期初余额11,757.37万元，期末余额696.38万元，大幅减少11,060.99万元，主要系（1）公司2024年第四季度收入19,707.83万元较2023年第四季度收入金额26,349.15万元大幅减少，导致期末应收款项融资下降幅度较大；（2）随着2024年国内金融机构普遍下调银行利率及贴现率，公司财务成本有所降低，加之公司现金流较为紧张，公司将收到票据在期末进行了贴现以回笼资金，亦使得期末应收款项融资有所下降。综上所述，公司期末应收款项融资大幅减少并非系因贴现银行风控政策变化、公司票据信用等级下降或业务模式调整所致，而是与公司自身经营、收入确认分布、金融机构贴现率下降、现金流状态等相关。

2、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终止确认标准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相关会计判断是否一致

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承兑汇票终止确认的会计判断

公司名称	承兑汇票终止确认标准
公司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公司根据承兑银行信用等级进行了划分，分类为应用等级较高的包括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六家大型商业银行以及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九家上市股份制银行。信用等级一般的包括上述银行之外的其他商业银行和财务公司。对于由信用等级一般的商业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的，公司不予以终止确认。
中伟股份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他人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格林美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他人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华友钴业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容百科技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
芳源股份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系已背书、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期末未终止确认票据的出票人主要系客户十二、客户十三和客户十四，票面金额合计占比93.79%。上述票据到期日分布在2025年上半年，截至本回函函回复出具之日，上述主要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均已到期兑付，不存在到期无法兑付的潜在风险。

2、出票人信用等级、担保及增信措施

（1）客户十二

客户十二系港股上市公司，是全球领先的新能源科技企业。根据华证指数的最新评级结果，其在2025年5月30日的ESG评级（关注企业环境、社会、公司治理的企业评价标准，下同）为A，对应ESG分数为87.1分（满分100，下同）。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2025年度客户十二信用评级报告），客户十二主体评级结果为AA+/稳定，表明客户十二的总体信用等级较高。目前已有的公开信息未披露客户十二对其开立票据是否采取担保以及增信措施。

（2）客户十三

客户十三系宁德时代（300750.SZ）控股的正极材料子公司。2024年5月，标普全球评级上调了关于宁德时代主体及债权信用评级，将宁德时代的长期主体信用评级以及宁德时代担保的高级无抵押债券的长期债项评级从"BBB+"上调至"A-"，评级展望为"稳定"。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跟踪评级报告》，确定维持宁德时代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表明宁德时代的总体信用等级较高。根据公开信息披露：为了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宁德时代及控股子公司长期为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期限依据与债权人最终签署的合同确定。目前已有的公开信息未披露宁德时代对其子公司开立票据是否采取担保以及增信措施。

（3）客户十四

客户十四为客户一控股子公司，从事贸易业务。根据最新一期的华证指数ESG评级结果，客户一在2025年5月30日的ESG评级为AAA，对应ESG分数为96.3分，表明客户一的总体信用等级较高。目前已有的公开信息未披露客户一对其子公司开立票据是否采取担保以及增信措施。

3、未终止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是否存在到期无法兑付的潜在风险

报告期内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承兑人系"6+9银行"（指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六家大型商业银行以及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九家上市股份制银行）之外的其他商业银行，属于信用等级一般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存在到期无法兑付的潜在风险，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高于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6+9银行")，故公司对该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不终止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二）说明应收款项融资大幅减少的具体原因，是否系因贴现银行风控政策变化、公司票据信用等级下降或业务模式调整所致，并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终止确认标准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相关会计判断是否一致。同时，关于终止确认对当期利润的影响，请说明具体涉及的会计科目及具体计算过程

1、公司应收款项融资大幅减少的具体原因，是否系因贴现银行风控政策变化、公司票据信用等级下降或业务模式调整所致

公司应收款项融资期初余额11,757.37万元，期末余额696.38万元，大幅减少11,060.99万元，主要系（1）公司2024年第四季度收入19,707.83万元较2023年第四季度收入金额26,349.15万元大幅减少，导致期末应收款项融资下降幅度较大；（2）随着2024年国内金融机构普遍下调银行利率及贴现率，公司财务成本有所降低，加之公司现金流较为紧张，公司将收到票据在期末进行了贴现以回笼资金，亦使得期末应收款项融资有所下降。综上所述，公司期末应收款项融资大幅减少并非系因贴现银行风控政策变化、公司票据信用等级下降或业务模式调整所致，而是与公司自身经营、收入确认分布、金融机构贴现率下降、现金流状态等相关。

2、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终止确认标准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相关会计判断是否一致

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承兑汇票终止确认的会计判断

公司名称	承兑汇票终止确认标准
公司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公司根据承兑银行信用等级进行了划分，分类为应用等级较高的包括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六家大型商业银行以及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九家上市股份制银行。信用等级一般的包括上述银行之外的其他商业银行和财务公司。对于由信用等级一般的商业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的，公司不予以终止确认。
中伟股份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他人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格林美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他人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华友钴业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
容百科技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
芳源股份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

由上表可知，公司对承兑票据终止确认标准未发生变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关会计判断一致。

3、关于终止确认对当期利润的影响，请说明具体涉及的会计科目及具体计算过程

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	1,073.28	-
	票据贴现	21,328.09	-548.27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应收款项融资终止确认产生贴现费用548.27万元，计入投资收益科目，减少当期利润。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报告期内公司因票据背书而终止确认应收款项融资金额1,073.28万元因账面价值，背书收到的对价等于其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未产生相关利得或损失；因票据贴现而终止确认应收款项融资金额21,328.09万元则账面价值，收到对价=票据到期价值（均系不带息票据，即票面金额，账面价值）-贴现利息，贴现利息=票据到期价值×贴现率×贴现期（贴现日至到期日），根据上述公式计算，收到对价金额20,779.82万元，贴现利息548.27万元。

（三）结合近三年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的规模及占流动资产比例变化趋势，说明公司票据结算政策是否稳定，是否存在因客户信用恶化导致票据结算占比被动上升的情况

公司近三年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规模及占流动资产比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2022年末
应收票据账面价值	22,816.15	8,007.08	46,233.13
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价值	696.38	11,757.37	10,865.74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价值合计	23,512.53	19,764.45	57,098.88
流动资产	157,752.48	201,195.45	262,376.24
占比	14.90%	9.82%	21.76%

由上表可知，2022-2024年末公司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计账面价值为57,098.88万元、19,764.45万元和23,512.53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为21.76%、9.82%和14.90%，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的规模及占流动资产比例呈现先下降再上升的变化趋势。

近三年，公司对主要客户均采取6个月内银行承兑汇票或电汇结算的方式，并对提前账期结算给予现金折扣，票据结算政策稳定。2022年公司三元前驱体销量、单价较高，营业收入规模较大，客户账期较短，由于新能源汽车行业上下游大多采用票据结算方式，导致期末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规模及占流动资产比例较大；2023年受行业去库存、原材料价格下降影响导致三元前驱体产品价格下滑，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滑42.38%，并且部分客户账期受上游影响延长，期末应收账款增加，导致2023年期末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规模及占流动资产比例下降较大；2024年公司营业收入规模相比上年基本持平，而公司主要客户由于新能源汽车行业下游客户提高了票据结算比例，其对公司也提高票据结算比例，票据结算比例由2023年的约48%提高为约70%，导致期末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规模及占流动资产比例上升。

客户对公司票据结算占比变动与新能源汽车行业下游结算方式变动有关，公司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的规模及占流动资产比例变化与公司营业收入规模、结算账期以及新能源汽车行业上下游结算方式变动有关。公司主要客户信用较好，不存在因客户信用恶化导致票据结算占比被动上升的情况。

9、关于应收账款

年报显示，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1.15亿元，其中一年以内的应收款余额为1.13亿元，且应收账款的97.48%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

请公司：（1）列示余额前五名客户的名称、欠款余额、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合作年限、交易背景、信用期、逾期情况、坏账计提情况，说明交易的商业实质及定价公允性，以及是否存在因客户议价能力较强而单独放宽信用政策的情形。（2）公司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占比较高，请结合公司业绩大幅下滑、行业整体回款周期、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公司是否存在放宽信用条件调节业绩的情形。（3）说明截至回函日，公司2024年末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比例，是否存在逾期回款的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对以上问题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公司说明

（一）列示余额前五名客户的名称、欠款余额、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合作年限、交易背景、信用期、逾期情况、坏账计提情况

客户	2,292.10	2,292.10	114.60	1,968.45	2.08	2023年开始合作	客户四成立于2019年，主要进行锂电池正极材料及电芯的设计、研发、销售，于2023年开始与帕瓦股份就三元前驱体进行合作。	货到票到月结90天，货到票到月结60天
客户五	674.95	-	33.75	857.19	0.9	2023年开始	客户五成立于2013年，是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专注于高效电池材料的研发与生产，主要产品包括多元材料前驱体、